

2015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 127051

证券代码： 15 滕建债

上市时间： 2015年 9月 11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人：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绪言

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联合信用评估有限公

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 2014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不含少数股东权益）34.6 亿元，2012 年、2013 年 2014 年三年的平均可供分配利润 2.28 亿元，超过本期债券一年应付利息的 1.5 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本期债券仅限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二、发行人简介

(一) 发行人法定名称：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发行人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善国北路 77 号

(三) 发行人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60,000.00 元

(四) 发行人法人代表：马培安

(五) 发行人基本情况：发行人是经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控股股东为滕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滕建集团主要承担滕州市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负责盘活、管理和经营政府授权的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主营项目投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与营销策划、物业管理、装饰材料销售。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为 570,538.54 万元，负债合计为 224,258.7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346,279.7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9.31%。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805.07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516.54 万元。

(六) 发行人面临的风险：发行人是滕州市最主要的国有独资公司，承担滕州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建设的重任。目前，公司存货规模较大，资产流动性一般，同时公司在建项目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对外融资压力上升，如果发行人市场信誉下降、资金筹措能力不足、管理能力不强或管理出现重大失误，将影响发行人持续融资能力及公司运营效益，进而影响本期债券偿付。

三、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 债券名称：2015 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 债券发行总额：8 亿元。

(三) 票面利率：6%

(四)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山东滕建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财金【2015】817号）。

（五）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六）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根据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简称“Shibor”）的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基本利差上限为 3.8%。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七）计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八）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九）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投资者认购的通过上证所市场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

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十一）发行范围及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二）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15 年 6 月 5 日。

（十三）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5 年 6 月 8 日。

（十四）发行期限：5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止。

（十五）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6 月 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六）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7 日止。

（十七）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八)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九)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十) 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

(二十一)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并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二)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三)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四) 信用级别：经联合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四、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 债券上市审批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15 滕建债”，证券代码“127051”。

(二) 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经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期债券托管工作已完成。”。根据“债项

评级对应主体评级基础上的孰低原则”，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

五、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 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见备查文件）；

(二) 发行人近三年的财务报表（见备查文件）；

(三) 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有关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流动比率（倍）	5.71	3.91	2.21
速动比率（倍）	1.49	1.16	0.66
资产负债率（%）	39.31%	39.84%	63.78%
存货周转率	0.31	0.40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891.83	1,873.73	10,013.01
流动资产周转率	0.28	0.33	0.10
总资产周转率	0.28	0.32	0.10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资产总额期初数+资产总额期末数）/2]

5、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数+应收账款期末数）/2]

6、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期初数+存货期末数）/2]

7、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期初数+所有者权益期末数）/2]×100%

8、2012年年初数以年末数代替。

六、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制因素发生变化，发行人可能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偿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前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未来发行人自身经营状况

稳步增长，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收益有充分保障，足以满足本期债券本息兑付的要求。发行人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经营与管理效率，严格控制成本支出，加强现金流量管理，不断提升自身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发行人将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确保取得良好的收益，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

七、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联合信用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联合信用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公司需向联合信用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联合信用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被评对象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应及时告知联合信用

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亦将持续关注与公司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信用将依据该重大事项或重大变化对被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八、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对各主要业务都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近三年来，发行人的财务指标、业务指标、市场地位得到了全面的提升，在各项业务中无违法和重大违规行为。

九、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解放东路棚户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十一、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滕州市善国北路 77 号

法定代表人：马培安

联系人：冯锋

联系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善国北路 77 号

联系电话：0632-5235006

传真：0632-5235666

邮政编码：277500

(二) 承销团

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7 层

联系人：鹿永东、王超、刘霆、王鹏伟

联系电话：010-63210628、010-63210756

传真：010-63210701

邮政编码：100033

分销商：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吴华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 3 层

联系电话：010-88005040

传真：010-88005099

邮政编码：100033

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蔡文忠、林世杰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19 层

联系电话：0591-83252351、0591-83252210

传真：0591-85520136

邮政编码：350003

(三) 交易所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总经理：黄红元

联系人：孙治山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13 楼

联系电话：021-6880922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四）托管人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吕世蕴

联系人：田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38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总经理：王迪彬

联系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健商务大厦 22-23 层

负责人：郝树平

联系人：杨超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 层

联系电话：010-51716789

传真：010-51716790

邮政编码：100000

（六）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联系人：钟月光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5171818

传真：010-85171273

邮政编码：100022

（七）发行人律师：山东荆河律师事务所

营业场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商业步行街 26 号楼 3 层

负责人：王长东

联系人：孙涛、孟阳

联系地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商业步行街 26 号楼 3 层

联系电话：0632-5150715、0632-5150716

传真：0632-5516064

邮政编码：277500

（八）债权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人、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行

营业场所：枣庄市新城区嘉汇大厦南立面

负责人：盖伟

联系人：闫建军

联系地址：滕州市荆河中路 86 号

联系电话：0632-5560209

传真：0632-5586873

邮政编码：277500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的核准文件；
- 2、《2015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3、《2015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4、联合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5、山东荆河律师事务所对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6、发行人2012年-201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7、《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托管协议》；
- 8、《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
- 9、《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二、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一、发行人：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滕州市善国北路 77 号

法定代表人：马培安

联系人：冯锋

联系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善国北路 77 号

联系电话：0632-5235006

传真：0632-5235666

邮政编码：277500

2、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7 层

联系人：鹿永东、王超、刘霆、王鹏伟

联系电话：010-63210628、010-63210756

传真：010-63210701

邮政编码：100033

网址：<http://www.nesc.cn/>

募集说明书全文可在下列网站查询：

（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网址：www.ndrc.gov.cn

（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网址：www.chinabond.com.cn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签字盖章页)

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签字盖章页)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0日